

四川川润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四川川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6年10月2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在四川省成都市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10月23日以电话、邮件相结合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9人，实际参会董事9人。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会议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由罗永忠先生主持，以投票方式进行表决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审议形成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以赞成：9票，反对：0票，弃权：0票，审议通过《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刊载的《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；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川润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6年10月30日